

证券代码：838723

证券简称：银联信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 38 号汇源大厦 708 室

首席合伙人：肖东义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55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9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042.81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430.69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56.17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14	食品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C	制造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35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65.88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8.5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945.02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执业风险基金计提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

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增玉：从业 27 年，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 1996 年 3 月，加入舜天信诚 20 年。近三年无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乐群：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1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2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蔡颖：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相关专业技术咨询), 2019 年开始在舜天信诚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负责过多个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业务项目及上市公司年审项目的质量复核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刘增玉	2025 年 11 月 13 日	监督管理措施	山东监管局	执业行为

3. 独立性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是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拟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投入时间等因素并经双方协商基础上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